

证券代码：300957

证券简称：贝泰妮

公告编号：2023-053

云南贝泰妮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云南贝泰妮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3年8月30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在公司会议室举行，现场会议地点为云南省昆明市高新区科医路53号公司会议室。本次会议已经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豁免会议提前通知期限，会议通知以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送达。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王龙先生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余仕汝先生主持，全体监事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经核查，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不会对公司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上市地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维护投资者利益，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同意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云南贝泰妮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云南贝泰妮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8月30日